

证券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中南重工 公告编号:2011-008
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10年度报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1年4月13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通过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办2010年度报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的网址为: <http://irm.p5w.net>。

参加本次说明会的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少忠、董事会秘书高立新、独立董事徐宗宇、财务总监吴庆丰、保荐代表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陈立波。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8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0年10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期限自2010年10月9日至2011年4月8日止。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0月12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上述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的承诺,公司已于2011年4月7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6,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九日

证券简称:南方轴承 证券代码:002553 公告编号:2011-007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7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11年2月2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11]008号)。

验资报告经确认。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1]63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1年3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根据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施结果对《公司章程》(上市草案)

修改了相应条款,并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2011年4月2日,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5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8,700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控股),注册号为320400000021111。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391 证券简称:长青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1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上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本次会议上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4月8日上午十时;

(二)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扬州市江阳中路236号扬州花园国际大酒店;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顾国权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9人,代表股份11827.28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3%。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2.审议通过《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3.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4.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5.审议通过《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6.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7.审议通过《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五、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亿诚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范健,陈扬

3.结论性意见: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亿诚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391 证券简称:长青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2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500吨烯草酮原药项目投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500吨烯草酮原药项目经过前期调试和试运行,已于近期顺利投产,生产出合格产品,主要的经济、技术指标均达到了同行业先进水平。目前生产经营稳定,已达设计生产能力。

一、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顾国权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9人,代表股份11827.28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3%。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2.审议通过《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3.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4.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5.审议通过《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6.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7.审议通过《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五、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亿诚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范健,陈扬

3.结论性意见: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亿诚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391 证券简称:长青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2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500吨烯草酮原药项目投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500吨烯草酮原药项目经过前期调试和试运行,已于近期顺利投产,生产出合格产品,主要的经济、技术指标均达到了同行业先进水平。目前生产经营稳定,已达设计生产能力。

一、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顾国权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9人,代表股份11827.28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3%。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2.审议通过《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3.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4.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5.审议通过《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6.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7.审议通过《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赞成票11827.28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五、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亿诚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范健,陈扬

3.结论性意见: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亿诚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391 证券简称:长青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2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500吨烯草酮原药项目投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500吨烯草酮原药项目经过前期调试和试运行,已于近期顺利